

攸县江桥街道办事处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- 二、机构设置
- 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- 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 - （一）收入预算
 - （二）支出预算
 - （三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 - （一）人员类支出
 - （二）运转类支出
 - （三）特定目标类支出
- 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- 七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 - 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 - 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
 - （三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
 - （四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 - （五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 - （六）一般性支出情况
 - （七）其他事项
- 八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
- 3、支出总表
 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 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 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 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 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
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 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
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 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
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 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
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 -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
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 - 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
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 - 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 - 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 - 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 - 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 - 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
 - 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 - 20、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 - 21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 - 22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 - 2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本部门主要职责是：

1、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、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、法规，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，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并报告执行决议、决定和命令的情况。

2、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，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，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。

3、承担国有资产、集体资产管理、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；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，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；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、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、法令和政策，履行经济合同。

4、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，保障公民的权利；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；加强社区管理工作，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，处理人民来信来访，调解民间纠纷，打击违法犯罪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5、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，发展教育、卫生、科技、民政、广播电视、文化、体育事业；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；加强计划生育工作；推进社会保障、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；做好劳动管理、科普、老龄及宗教、侨务等工作。

6、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，按计划组织、管理财政收入和支出，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，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；做好统计工作。

7、指导、支持、帮助村(居)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，促进村(居)民委员会民主自治。

8、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；加强公用、市政设施、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，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。

9、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攸县江桥街道办事处内设机构包括：本部门内设站办所15个，分别为办公室、综治办、安监站、人居环境整治办、财政所、农业办、城建办、园区办、产业办、乡村振兴办、村账办、民政劳保站、计生办、医审办、社会事务办。攸县江桥街道办事处属正科级行政单位。核定编制44人，事业编制25人，工勤编制4人。实有在职人员73人，无离休人员，机关退休人员10人，农口企业退休人员12人，临聘人员9人，遗属补助人员3人。属县一级预算单位，本部门无下级预算单位。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本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仅包括本部门机关，无下属二级预算机构。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2023年部门预算收入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、其他收入；支出包括保障部门基本运行的经费：工资福利支出、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具体作如下安排：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2023年年初预算数1,321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,012万元，其他收入309万元；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，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3年年初预算数1,32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49.31万元，公共安全支出21万元，教育支出24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9.39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46.3万元，城乡社区支出10万元，农林水支出135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96万元。

（三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：2023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1,321万元，与上年相比减少20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严

格按照机关内务制度执行，厉行节约，防疫支出较去年有减少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,012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人员类支出：2023年年初人员类预算数为838.4万元，其中包括：基本工资295.64万元、津贴补贴180万元、奖金168.67万元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6.17万元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1.3万元、住房公积金57.12万元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4万元。退休费5.5万元。

（二）运转类支出：2023年年初运转类预算数为83.6万元，其中包括：办公费5万元、印刷费6万元、水费2万元、电费6万元、邮电费7万元、差旅费3万元、维修(护)费4万元、会议费4万元、培训费4万元、公务接待费14.5万元、劳务费6万元、工会经费3.1万元、其他交通费用11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万元。

（三）特定目标类支出：2023年年初特定目标类预算数为90万元，其中包括：农林水支出90万元。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85万元，预算与上一年度持平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：政府采购2023年年初预算数为70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25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35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10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本单位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3136平方米。车辆0辆。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，新增配备单

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（四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其中：纳入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,321万元，基本支出1,111万元，项目支出210万元。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。

（五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14.5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14.5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22年减少0.5万元，主要是严格按照机关内务制度执行。

（六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

2023年预算安排会议费4万，召开经济工作会，人数230人，内容为总结2022年的工作、奖励2022年先进单位和个人、安排2023年的工作；召开人居环境安排部署工作会，人数155人，安排部署人居环境迎检工作；召开城建国土工作会，人数210人，安排城建方面的工作；

2023年预算安排培训费4万，召开村级财务业务培训会，人数78人，培训村级财务业务知识，召开乡村振兴业务培训会，人数155人，培训乡村振兴业务，召开应急知识培训会，人数122人，培训有关应急管理方面的知识；

（七）其他事项：本单位无单独网站，部门预算统一在攸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。

八、名词解释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：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“财政收入”，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《预算法》，改称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”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、上划中央收入、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：是对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，按基金项目编制，做到以收定支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：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，不列赤字，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：是对社会保险缴款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，做到收支平衡。

（五）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（六）机关运行经费：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

（具体见附件）